

# 关于开展 2021 年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促进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扶持办法科研建设补助备案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促进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扶持办法》、《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促进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扶持办法实施细则》规定，我局现开展 2021 年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扶持办法科研建设补助备案事项的受理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时间

受理申请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22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申报单位在该期限内到南沙人才一站式政务服务大厅 3-8 号窗口递交纸质材料，逾期不申请视同自动放弃。

## 二、申报条件

相关业务申请条件及材料详见南沙区企业综合服务平台（<https://qiye.gzns.gov.cn/>）申请办事指南页面。

## 三、申报流程

凡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请登录南沙区企业综合服务平台（<https://qiye.gzns.gov.cn/>）进行注册，在线提交申请材料扫描件/电子版。事项预审通过后，按照办事指南要求带齐所有申报材料到南沙人才一站式政务服务大厅 3-8 号窗口递交。

#### 四、办事地址和受理时间

1、南沙人才一站式政务服务大厅 3-8 号窗口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67 号（中国（广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国际人才港）二楼。

联系电话：020-22210855；

邮箱：[nanshazcdx@qq.com](mailto:nanshazcdx@qq.com)。

2、受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2:00 时，下午 13:00-17:00 时  
法定节假日除外。

#### 五、政策咨询及联系方式

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促进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扶持办法科研建设补助备案事项的具体情况可与我局工作人员联系。

联系方式：020-39053947

特此通知。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务局

2021 年 3 月 22 日